

台北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會員參加勞工保險從業證明切結書

勞工姓名		出生日期		身分證號																
受雇單位名稱			受雇單位地址																	
駕駛車輛車號			需檢附證件	1.會員證(若無會員證請攜相片二張) 2.駕照 3.身分證																
切結事項	<p>1.勞工保險係在職保險，確實在大台北地區從事職業駕駛工作依法在工會加保。</p> <p>2.本證明切結書需由加保會員親填，證明勞工確實從事駕駛工作，且受雇單位與勞工屬靠行關係，並無實際僱傭關係。</p> <p>3.受雇單位如確實雇用勞工，且員工在五人以上者，依規定不得由工會加保，須由雇主辦理加保。</p> <p>4.勞工在工會加保應確屬自營作業或無一定雇主之駕駛勞工，若有加保不實而遭勞保局取消資格，依法需賠償已領之保險給付且已繳之保費不予退還，另受雇單位或勞工因不實申報所衍生之法律糾紛，均由勞工本人負責與工會無涉。</p> <p>5.會員加保後應按時繳納保費，受雇單位有變動，或轉由公司加保，應即至會辦理變更及退保手續。</p>																			
此 致																				
台北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	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勞工本人：	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dashed black; width: 80px; height: 40px; margin: 0 auto;"></div> (蓋私章)			
中 華 民 國					年					月					日					